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表决截至时间 2023 年 2 月 24 日 12:00，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进行了论证分析，编制的《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25 日